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理财受托方：厦门农商银行
- 产品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 产品期限：92 天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在审议批准的额度内，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厦门农商银行理财产品 2,000 万元。公司已对厦门农商银行的基本情况、信用等级及其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上述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厦门农商银行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受托方：厦门农商银行
2. 产品名称：“丰裕”人民币理财计划
3.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4. 产品金额：2,000 万元
5. 产品期限：92 天
6. 起息日：2019 年 1 月 30 日
7. 到期日：2019 年 5 月 2 日
8. 预期年化收益率：4.65%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合诚股份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自有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单项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合诚股份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三、 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购买理财产品，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理财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1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500	2018年3月20日	2018年6月18日	5.40%
2	建设银行厦门分行	“乾元-满溢”90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500	2018年9月20日	2018年12月25日	4.45%
3	建设银行厦门分行	“乾元-金宝DJ”2018年第675期	1,500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4月10日	4.40%

		人民币理财产品				
4	厦门农商银行	“丰裕”人民币理财计划	2,000	2019年1月30日	2019年5月2日	4.65%

特此公告。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1日